



Regent Pacific Group Limited

(勵晶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證券編號：0575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日

公 佈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終 止 BC Iron 交 易

概要

鑒於ConsMin所發表對協議安排「斷然反對」之絕對立場，本公司已接受該立場，並確認理解ConsMin之表決對協議安排及交易之成敗尤其關鍵，因此，董事局真誠決定，在獲取澳洲資深大律師就事件之特別書面法律意見後，董事局對本公司履行之受信責任及法定責任(包括考慮本公司股東之最佳利益)將致使董事局須撤銷其對建議交易之推薦意見。

根據協議安排實施協議，本公司已(於昨日收市後)告知BCI，決定單方面終止協議安排實施協議及交易，並即時生效。



本公司欲重申，其明確策略乃致力成為香港未來主要中級採礦商，專注於亞太地區之散貨商品、基本金屬及黃金。我們強健資產負債表意味著我們具備良好定位達致上述策略。我們將繼續透過增值收購爭取增長，目標在中小型收購。這點不會改變。

我們藉此機會強調我們對本身於BCI之股權感到滿意，對BCI管理層團隊亦表示支持，且我們對BCI之未來潛力繼續充滿信心。

勵晶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茲提述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二十一日及二十五日刊發有關建議Regent Pilbara Pty Limited（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通過一項協議安排對BC Iron Limited作出有條件全現金收購要約之公佈（「該等公佈」）。

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過往披露並於澳洲證券交易所及BCI存檔之公開文件所載述，BCI之最大股東Consolidated Minerals Pty Limited連同其控制之實體或其聯繫人（統稱「ConsMin」）共同持有19,538,000股BCI股份之相關權益，相當於已發行BCI股份總數之20.8%。

就BCI董事局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作出之公佈，BCI董事局已一致推薦（在無較優提案之情況下）協議安排，惟須待獨立專家達成正面結論後方可作實。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之公佈披露，協議安排之其中一項條件為其獲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會議就協議安排表決之所有票數之75%批准，連同所有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會議就協議安排表決之BCI股東之簡單大多數（即超過50%）批准。

鑒於ConsMin於BCI之重大股權，ConsMin之表決對協議安排及交易之成敗尤其關鍵，因為ConsMin持有就協議安排可表決之票數超過25%。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四日前後，一個海外網站 (www.businessinsider.com，美國網站) 刊載一篇文章 (「該文章」)，當中引述ConsMin高級發言人之言論，指ConsMin極不贊成協議安排，並指出：

- ConsMin之領導核心人物兼控權人Gennady Bogolyubov「斷然反對」這宗交易，並且表示擁有票數可否決交易；及
- ConsMin之高級發言人Oleg Sheiko被引述其言論，指「*Regent Pacific*之要約之邏輯及*BC Iron*董事局接受要約之邏輯令我們感到費解。現在是一間鐵礦石採礦商正按著或不會上升但於可見將來絕對不會下跌之鐵礦價格之情況下不斷賺取龐大出口收益；而這時*Regent Pacific*前來所作出之股價要約，其對*BC Iron*盈利之倍數是低於任何業內人士所認為之水平。此外，*Regent Pacific*之規模可真小——一間虧損企業，其擁有就履行要約之所需現金不到一半。」

該文章之作者已向本公司確認，就Sheiko先生之言論乃逐字引述的。

ConsMin於該文章所發表對協議安排「斷然反對」之絕對立場明顯是對本公司有所憂慮，而該文章在澳洲廣泛傳播之下，市場亦同樣感到憂慮——BCI股價隨即大幅下跌，而新聞報刊亦刊發了多份推測ConsMin對協議安排之態度之文章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四日，BCI股價收市報每股2.85澳元，相等於要約價每股BCI股份3.3澳元折讓13.6%)。

隨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作出之公佈後，本公司曾嘗試接洽ConsMin，希望有機會向ConsMin解釋建議交易之優點及評估ConsMin對之反應。鑒於ConsMin及與ConsMin聯繫之人士就協議安排所發表之聲明，本公司最近已正式去信ConsMin，尋求ConsMin對協議安排之立場之明確澄清。

截至本公佈刊發之時，ConsMin已拒絕就於該文章中所展現對協議安排「斷然反對」之絕對立場作出澄清。



本公司因此接納ConsMin公開發表之立場，就此，董事局堅決並真誠認為，ConsMin將於建議協議安排會議上投票反對協議安排，而ConsMin持有之攔截性股權可於建議協議安排會議上否決協議安排。

因此，經過慎重考慮及向本公司法律顧問諮詢後，董事局已真誠決定，在獲取澳洲資深大律師就事件之特別書面法律意見後，董事局對本公司履行之受信責任及法定責任(包括考慮本公司股東之最佳利益)將致使董事局須撤銷其對建議交易之推薦意見。

就此，協議安排實施協議允許本公司單方面終止協議安排實施協議，而本公司已於昨日收市後按適當方式告知BCI，而本公司認為此為在現行情況下屬恰當決定。

本公司因此宣佈，協議安排及建議交易謹此終止，即時生效。

本公司欲重申，其明確策略乃致力成為香港未來主要中級採礦商，專注於亞太地區之散貨商品、基本金屬及黃金。我們強健資產負債表意味著我們具備良好定位達致上述策略。我們將繼續透過增值收購爭取增長，目標在中小型收購。這點不會改變。

我們藉此機會強調我們對本身於BCI之股權感到滿意，對BCI管理層團隊亦表示支持，且我們對BCI之未來潛力繼續充滿信心。

代表

勵晶太平洋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局

董事

Jamie Gibson



本公司董事：

James Mellon (聯席主席)*

Stephen Dattels (聯席主席)*

Jamie Gibson (行政總裁)

David Comba[#]

Julie Oates[#]

Mark Searle[#]

Jayne Sutcliffe*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日